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惠科技”）根据其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2020 年度预计拟与关联法人杭州连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帆科技”）、苏州智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智康”）、杭州健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海科技”）、上海泽信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泽信”）发生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4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2020 年 4 月 28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孙新军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和类别

公司对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估算，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人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2020 预计交易额	2020 年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连帆科技	护理管理、门诊输液	市场原则	700	0.00	411.37
	苏州智康	掌上医院、统一结算平台	市场原则	800	45.22	165.79
	健海科技	云随访系统、患者服务平台	市场原则	600	0.00	402.54

	上海泽信	电子病历	市场原则	2,000	0.00	1,727.90
	小计	-	-	4,100	45.22	2,707.60
向关联人 销售产 品、商品	连帆科技	移动护理终端 硬件及设备	市场原则	300	0.00	12.31
	苏州智康	信息集成平台	市场原则	300	0.00	13.27
	健海科技	信息集成平台	市场原则	400	0.00	60.18
	上海泽信	信息集成平台	市场原则	300	0.00	13.81
	小计	-	-	1,300	0.00	99.57
	合计	-	-	5,400	45.22	2,807.17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 易类 别	关联 人	交易交 易内 容	实际发生 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 额与预计 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 采购 产品	上海 泽信	电子病历	1,727.90	1,500	227.90	2019年3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连帆 科技	门诊输液 软件	411.37	1,200	-788.63	2019年3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苏州 智康	掌上医 院、统一 结算平台	165.79	1,000	-834.21	2019年3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健海 科技	云随访、 患者服务 平台	402.54	1,200	-797.46	2019年3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小计	-	2,707.60	4,900	-	-
向关联人 销售 产品、 商品	连帆 科技	移动护理 终端硬件 及设备	12.31	300	-287.69	2019年3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苏州 智康	信息集成 平台	13.27	800	-786.73	2019年3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健海 科技	信息集成 平台	60.18	200	-139.82	2019年3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上海 泽信	信息集成 平台	13.81	300	-286.19	2019年3月30日 (http://www.cninfo.com.cn)
	小计	-	99.57	1,6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原因系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发生基于实际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同时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对交易情况进行适时适当调整。 2019年度子公司向上海泽信采购产品实际发生金额超过预计金额的部分在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已经总经理内部审批决定，履行了相关的审议程序。			

<p>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p>	<p>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进行了适时适当调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	--

二、关联人和关联关系介绍

(一) 连帆科技

杭州连帆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许国宵,注册资本 642.8571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龙舟路 6 号炬华大厦 1 号楼 101-5 室。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网络信息工程、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批发、零售:计算机硬件及配件、网络设备、智能自动化设备、机电设备、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连帆科技 2019 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2,252.33 万元,净资产为 570.49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87.85 万元,净利润为 104.68 万元。

连帆科技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的参股公司,医惠科技持有其 5.56% 股权,公司董事孙新军先生同时担任其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规定,连帆科技为公司关联法人。

(二) 苏州智康

苏州智康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赵小明,注册资本 560.6061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 1355 号国际科技园内 11A3-A4(11A2)。经营范围:承接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网络设备、智能终端设备、电子产品、机电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苏州智康 2019 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3,158.18 万元,净资产为 1,540.50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616.41 万元,净利润为-407.95 万元。

苏州智康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的参股公司,医惠科技持有其 4.46% 股权,公司董事孙新军先生担任其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规定,苏州智康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 健海科技

杭州健海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汪健,注册资本 776.7028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66 号 B 座 A 区一楼 104 室。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信息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技术、电子商务技术、电子产品；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非医疗性健康信息咨询（涉及行医许可证的除外），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电子产品，数码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及相关辅助设备，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网络设备，智能自动化设备，机电设备。健海科技 2019 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 5,984.02 万元，净资产为 579.57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75.98 万元，净利润为-440.85 万元。

健海科技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的参股公司，医惠科技持有其 11.28% 股权，公司董事孙新军先生同时担任其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规定，健海科技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四）上海泽信

上海泽信软件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顾宝军，注册资本 2,5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上海市张江高科技产业东区瑞庆路 590 号 5 幢 301-1 室，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维护、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安装，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配件的销售，电子产品的开发、生产加工、销售，会展服务，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上海泽信 2019 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总资产为 5,553.69 万元，净资产为 4,847.50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3,169.19 万元，净利润为 281.68 万元。

上海泽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的参股公司，医惠科技持有其 10.00% 股权，公司董事孙新军先生担任其董事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 规定，上海泽信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及资信信用状况良好，具有相关支付履约能力，相关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定价公允，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采购与销售活动，具体详见本公告“（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上述交易双方遵循公正、公开、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与独立第三方进行的正常商业交易行为确定业务合同的交易价格。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根据其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需要，考虑关联方相关产品品质及其与公司智慧医疗业务产品的紧密协同性预计的，对公司智慧医疗主营业务发展、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的作用。

医惠科技 2020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其正常的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通过相关关联交易，有利于降低运营成本，充分发挥与关联方产品和技术上的协同效应，且相关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其正常的日常生产经营所需，通过相关关联交易，有利于降低运营成本，充分发挥其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对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详细资料认真负责的审查后，结合对相关交易关联方的核查后，我们认为：

1、公司在 2019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符合公司在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不存在违法违规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在 2019 年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履行的程序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

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及公司关联方始终坚持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公允性。

2、公司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其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有利于公司降低相关采购成本，发挥产业协同，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以及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前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关联交易适时适当调整，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交易事项符合市场原则，决策程序合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七、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全资子公司医惠科技预计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其日常经营活动需要，属于公司正常业务范围，医惠科技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真实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保荐机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1、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2、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同意公司 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30日